

合同编号：_____

邓州市水利局河南引丹灌区二期工程前期阶段 相关专题编制及用地审批技术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邓州市水利局

乙方：河南新旗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邓州市水利局河南引丹灌区二期工程前期阶段相关专题编制及用地审批技术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2025-04-15

甲方：（采购人）邓州市水利局

乙方：（中标供应商）河南新旗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 2025-04-15（项目编号）的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勘测定界、林地手续办理、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及用地报批工作。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柒拾捌万捌仟元整（¥788000.00）。

3.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 服务期限：待资料收集完毕后 120 日历天内上报省自然资源部门审查。

3.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付款方式

4.1 中标供应商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4.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3 日内付款 30%，即 ¥2364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陆仟肆佰元整）；待勘测定界、林地手续及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完成后付款 60%，即 ¥4728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贰仟捌佰元整）；取得用地报批批复文件后付款 10%，即 ¥788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柒万捌仟捌佰元整）。

5.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7.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8.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9. 转包或分包

9.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9.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0.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1. 验收

11.1 乙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11.2 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后及时组织验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相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1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 提供乙方资料清单所列的有关文件、图件、资料等；

12.2 提供甲方掌握的同本项目相关的有关技术资料，并协调相关单位获取乙方所需要的其他相关资料、数据；

12.3 协助乙方开展同相关单位的咨询、协调、现场调研工作；

12.4 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及时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1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 出具项目需要的资料清单，对从甲方获取的资料承担保密义务；

13.2 为本项目安排具有足够技术水平的工作组和负责人，并在工作期间保证与甲方的沟通渠道畅通；

13.3 按照双方认可的计划进度安排，按时优质完成受托服务工作，按时提交成果。

14. 违约责任

14.1 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停止或解除合同时，如乙方已完成项目成果，甲方必须如数支付技术服务费；

14.2 甲方不按合同要求支付技术服务费，从滞付之日起每日按技术服务费总额的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成果，应当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14.4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规划返工、方案修改，其费用由乙方负责；因甲方原因造成的返工、增加工作量，其费用由甲方负责。

15.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5.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6.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6.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6.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 违约解除合同

17.1 违反本合同第9条的规定的。

17.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 其他约定

18.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采购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 附件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址：_____



甲方（盖章）：邓州市水利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河南新旗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账号：3719 0587 4310 01902 216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4J88T1E



2025 年 5 月 16 日

